

质量/安全活动记录

工程名称: 鞍山市职业教育基地 5.97 兆瓦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

编号: 007

活动时间	2017 年 6 月 9 日
活动地点	项目部会议室
主持(交底)人	李全忠
内容: 现场监理人员对《监理细则》进行了学习,对于文件中的要求及流程做了相关记录。 一、监理控制目标 1、进度:控制总工期不延期。 2、质量:确保工程实现合格率 100%,优良品 96%以上,实现达标投产。 3、投资:工程投资控制在批准概算总投资范围内。 4、安全:工程施工、试运行及达标考核期间不发生重大人身伤亡事故、重大施工质量事故及其它重大事故,实现零违章零事故的安全目标。 二、监理工作方法 1、监理人员必须遵循“守法、诚信、公正、科学”的准则,以提供业主满意为宗旨,用一流的管理,为业主谋求一流的工程质量和最佳的投资效益。 2、监理人员应严格遵守监理公司制订的各项规章制度,严格按照验收规范、技术标准、定额、设计文件及有关规程规定和合同处理施工中发生的问题。 3、深入分析监理目标,制度切实有效的控制措施,认真严谨地执行工作计划,不断对比分析改进提高。 4、对于安全、质量应贯彻“预防为主”的原则,要求做到五个坚持: (1)、坚持没有施工技术措施、不准施工; (2)、坚持现场无安全措施不施工; (3)、坚持做到不合格的材料、器材、半成品、成品不得用于工程; (4)、坚持特殊工种人员持证上岗,无证不得上岗; (5)、坚持上道工序未经验收签字,下道工序不得施工; 5、现场监理对工程各部要进行巡视检查和抽样检查为主,对隐蔽工程及重要工序必须旁站监理。 6、各项监理记录应反应现场实际情况,不得弄虚作假。 7、各项监理文件资料随时整理分卷存放,以便查阅,工程竣工及时整理移交。	

参加人（签字）	徐永

注 本表适用监理人员交底、学习、培训记录使用，监理项目部自存。